

略论郑观应的议会观

王兆元

郑观应是从洋务思想向早期维新思想转化的杰出思想家。他不仅倡导发展民族资本主义，鼓吹“习兵战不如习商战”，提出“商战为本”的商品市场竞争新观念；同时还认真地探索西方国家的政治制度，主张设议院改变中国封建专制政体。他的议会观反映了早期维新派振兴中国和资产阶级参政的愿望，在近代中国民主运动史上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动向。本文仅就郑观应的议会观略加评述，以就正于各位同志。

近代中国是一个被帝国主义列强宰割和封建专制制度压迫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封建君主专制制度和皇权主义，不仅剥夺了中国人民的生存权利和政治自由，而且成为丧失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的重要原因。人民迫切需要民权，帮助自己从专制淫威下获得解放和恢复人的应有尊严。为此有识之士不断把改造中国封建专制制度提到探索救国真理的日程上来，努力寻找适合我国历史与国情的政治改革设想和方案。

鸦片战争后，魏源、徐继畲等有识之士曾对美国独立后创建的总统制共和国表示过热烈向往和景慕。曲折地表达出对民主自由的憧憬和对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的不满。第二次鸦片战争失败，进一步暴露出封建专制制度的腐败。冯桂芬清醒地看到落后的中国封建专制制度与西方先进的民主制度的重大差距。近代著名思想家、改革家王韬，总结了洋务运动教训。他从西方国家富强历史看到，国家富强当然需要经济上繁荣发展，但是政治制度却是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根本保证。

郑观应（1842—1922），广东香山（今中山）人。近代中国著名的企业家和思想家。1858年弃科举去上海学商。曾在英商宝顺洋行、太古轮船公司任买办，并投资

经办轮船公司。因熟悉中外贸易，富于经商才干受到洋务官僚李鸿章的器重。先后担任上海机器织布局总办、轮船招商局帮办、总办、上海电报局总办等要职。著有《救时揭要》、《易言》、《盛世危言》等。

郑观应出于改革封建专制制度，改善君民关系的考虑，认真考察并总结了西方国家政治制度的演变及各种政体的利弊，提出了政治改革方案。

郑观应认为人类历史是不断发展的，从君主专制向民主政治过渡是历史潮流，不可抗拒的。他说：“昔泰西君主之国亦恐民之有权，而不能压制。于是议院不准立，新法不准行，乃愈压而民愈乱，因变君民平权之政，而国始敉安。”（夏东元编《郑观应集》上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以下引文除注明者外，皆引自该集）强调了人民经过斗争，而改变了专制压迫下的奴隶地位，获得了民权。

郑观应指出，政体改革是中国从贫弱转向富强的必由之路。认为西方民主国家由于社会历史条件不同采取了不尽一致的政体。“然博采旁参，美国议院则民权过重，因其本民主也。法国议院不免叫嚣之风，其人习气使然。斟酌损益适中经久者，则莫如英、德两国议院之制。”

人所共知，英德属于资产阶级君主立宪政体。他认为中国之所以应当选择这种政体，因为只有“权得其平”的“君民共主”政体，才能协调君民关系，加强国家的凝聚力，既保证君权的神圣地位，又尊重了民意。

郑观应根据自己的理解，认为建立“君民共主”政体的关键是设议院。他说：“议院者，公议政事之院也。集众思，广众议，用人行政一秉至公，法诚良，意诚美矣。无义院，则君民之间势多隔阂，志必乖违。”“故借

公法以维大局，必先设议院以固民心。”但是，议院在各国有不同，多数采用两院制。在君主立宪政体下，“上院以国之宗室勋戚及各部大臣任之，取其近于君也。下院以伸耆、士商才优望众者充之，取其近于民也”。

议院，即议会。是西方国家资产阶级代议制的重要组织形式。上下议院的分工是“凡遇国事，先令下院议定，达之上院；上院议定奏之国君，以决从违。如意见参差，则两院重议，务臻妥协而后从之。”他指出这种“君民共主”的政体，既是同封建皇权至上的专制政体相区别；又与民主共和政体“议院民权过重”和“议院叫嚣之风”不同，是“君民相洽，情谊交孚”的良好政体。

郑观应对资产阶级代议制具有封建君主专制无可比拟的优越性。主要是议院实行“君民共主”，“而昏暴之君无所施其虐，跋扈之臣无所擅其权，”人民可以避免专制之苦。同时能够协调君民关系，消除朝野上下隔阂，“联络众情。”这样就收到“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合四万万之众如一人”的效果，增强了国家的凝聚力。此外，议院实行选举制，议员经过国民选举产生，有利于国家选拔人才。“参泰西投匦公举之法，以遴议员之才望，复于各省多设报馆，以昭议院之非，则天下英奇之士，才智之民，皆得竭其忠诚，伸其抱负。”

联系中国政治实际，他进一步指出建立以议院制为特征的君民共主政体，在改变现有权力高度集中，皇权绝对专制的政治格局的基础上，可有效地转变官场上“畏葸、琐屑、敷衍、颟顸”等腐朽没落的恶习和风气。进而奠定国家“富强之基”。他说：“夫畏葸也、琐屑、敷衍也、颟顸也，皆弊之太甚，而不可不去者也。去之之道奈何？请一言以之曰：‘是非设议院不为功’”。

当时有人把中国汉朝的“议郎”和唐、宋朝的“台谏御史”同西方国家的议员相提并论，宣扬“议员”在中国早已有之，不值得夸耀。郑观应对这种不伦不类的比附进行了批评。“或曰：汉之议郎、唐宋以来之台谏御史，非即今西国之议员乎？”其实这是不正确的。他说：“不知爵禄锡诸君上，而不能不顾私恩，品第出于高门，则不能悉通民隐。而籍贯不可分，素行不可考，智贤否不能一律，则营私植党，沽名网利之弊生焉。”西方国家议员“官伸均匀，普遍举自民间，则草茅之疾苦周知，彼此之偏私尽泯；其情通而不郁，其意公而无私，诸利皆兴，而诸弊皆去乎？”

郑观应提出的议院，基本上属于近代资产阶级代议制的历史范畴。在中国历史上，王韬、郑观应等强调改革中国几千年来封建君主专制制度，代之以先进

的君主立宪政体。这是中国政治制度发展史的一个创举，反映出民族资产阶级形成时期对国民参政的强烈要求。表明在长期古老封闭的中国皇权政治的堤防，开始冲破了一个缺口，民权思想的进步历史潮流将以不可阻挡之势喷涌在神州大地。一个颟顸、守旧的中国将以新的面貌出现在世界。

值得注意的是，郑观应从设议院中反映出的民权意识，只是一种初步觉醒，属于资产阶级民权的早期形态。封建皇权的印痕仍很明显，尚未完全摆脱传统观念的束缚。

西方君主立宪政体下的君民关系是受到国家宪法的严格制约的。国家政权采取立法、行政、司法的三权分立原则。议院是国家最高立法机构，是国家权力结构的重心。君主虽居于国家元首地位，但是其权力是有限的。郑观应对议会的理解是很肤浅的，他所强调的“凡军国大政，秉君其权；转饷度支，民肩其任。”实际并没有把议会视为国家权力机构，只是在皇权支配下的国民消极地承担义务而无所作为的装饰品。他认为“无论筹费若干，议院定之，庶民从之，纵征赋过重，民无怨咨。”这是不符合事实的。

郑观应对议会认识上的另一个不足是他仍站在“治民”的立场上从“君犹舟也，民犹水也，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传统观念出发，把议会当成皇权在新的条件下的一种补充，是医治封建专制痼疾的良方。他说：“窃谓中国病根在于上下不通，症成关格，所以发为痿痹，一蹶不振。今欲除此病根，非顺民情，达民隐，设议院不可。设议院最大好处就是可以‘捐苛禁，破障界、敦睦守、公黜陟；且借以收民心、筹捐款，实于国计民生两有裨益。’从这里不难看出，郑观应虽然对议会的优越性无限加以美化，但他的认识起点并不高。设议院的目的不是突出主权在民的民权意识，只是把议会看成某种程度上缓和君民矛盾，协调朝野关系的工具。他所说的由于设议院“君不得虐民，而民自忠于奉上，”这便不自觉的承认了设议院的真意所在了。

郑观应的议会观是从专制皇权向民权过渡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尽管他对议会存在某些误解，但是议院一经提出，必然启发并唤醒人民对民权的进一步追求。它为戊戌维新时期资产阶级民权思想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其历史意义是不可抹杀的。

作者单位：黑龙江大学警官学院

* 责任编辑：谭 明